2024年度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单位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的批复》（武编[2015]48号），单位主要职能如下：承担物业管理招投标、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物业服务企业信用档案管理、物业管理检查、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和协调处理以及违法违规案件的调查；承担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成立换届等日常业务指导和监督；承担老旧小区物业服务工作的组织实施，物业管理教育培训、物业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全市物业管理的具体事务工作；承担住房维修资金的归集、核算和使用管理；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1个二级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内部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物业管理科、业主事务指导科、老旧物业管理科、维修资金归集科、维修资金使用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33.05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5.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46.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32.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27.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4,727.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727.48	**总计**	60	4,727.4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27.48**	**4,72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06	85.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6	8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6	85.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31	6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31	63.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31	63.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1,346.6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1,346.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1,346.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2.43	3,23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7	125.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68	82.6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9	14.39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0	28.9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41	173.4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41	173.41					
22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933.05	2,933.05					
2219899			其他住房保障支出	2,933.05	2,93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27.48**	**1,128.96**	**3,598.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06	85.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6	8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6	85.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31	6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31	63.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31	63.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854.62	492.0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854.62	492.0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854.62	49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2.43	125.97	3,106.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7	125.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68	82.6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9	14.39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0	28.9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41		173.4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41		173.41			
22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933.05		2,933.05			
2219899			其他住房保障支出	2,933.05		2,93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33.0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06	85.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31	6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46.68	1,346.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32.43	299.38	2,933.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27.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27.48	1,794.43	2,933.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27.48	**总计**	64	4,727.48	1,794.43	2,93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94.43**	**1,128.96**	**66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06	85.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6	8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6	85.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31	6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31	63.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31	63.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854.62	492.0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854.62	492.0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6.68	854.62	49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38	125.97	17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7	125.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68	82.6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9	14.39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0	28.9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41		173.4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41		173.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4.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6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9.47	30201	办公费	54.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2.38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59.48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06	30206	电费	2.8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3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6	30211	差旅费	0.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68	30212	因公出国（境）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84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6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86.34	公用经费合计					142.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33.05**	**2,933.05**		**2,933.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3.05	2,933.05		2,933.05	
22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933.05	2,933.05		2,933.05	
2219899			其他住房保障支出		2,933.05	2,933.05		2,93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9		5.40		5.40	0.09	4.54		4.54		4.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727.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78.51 万元，增长 18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电梯加装和电梯更新、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新增政府性基金 2024 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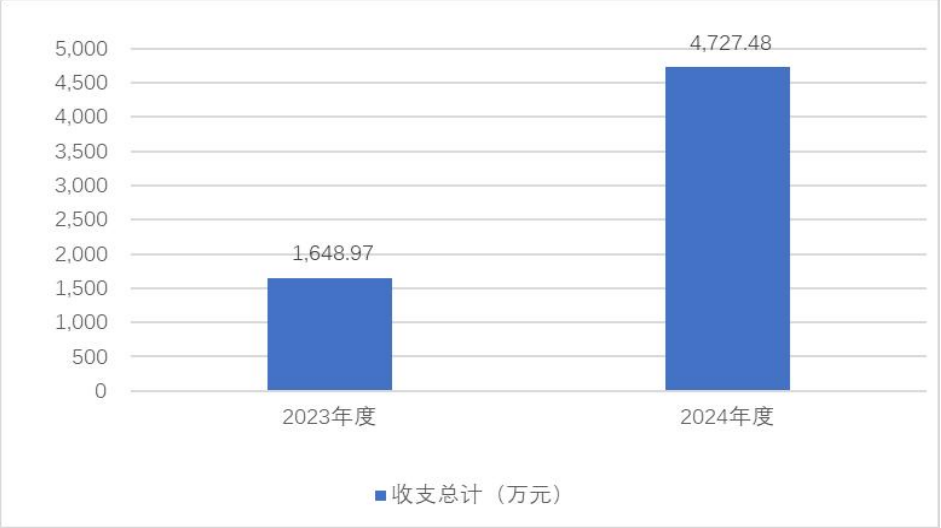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727.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078.51 万元，增长 18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电梯加装和电梯更新、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新增政府性基金 2024 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27.4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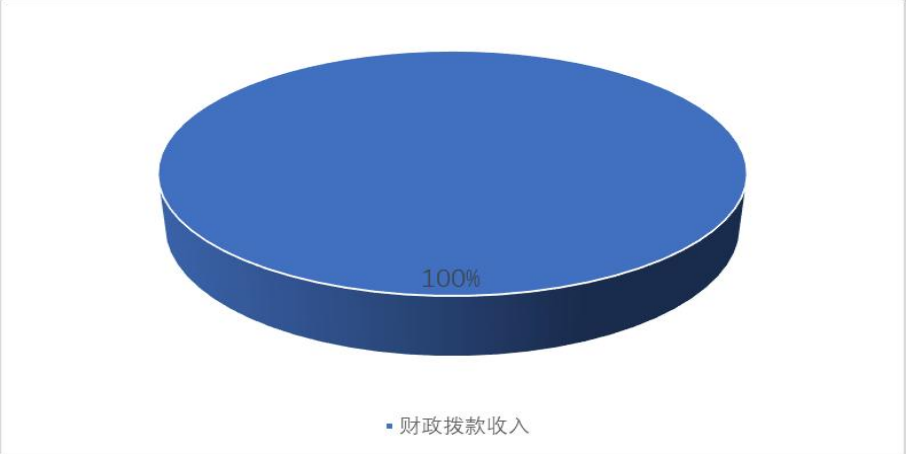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727.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078.51 万元，增长 18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电梯加装和电梯更新、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新增政府性基金 2024 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其中：基本支出 1,128.9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9%；项目支出 3,598.5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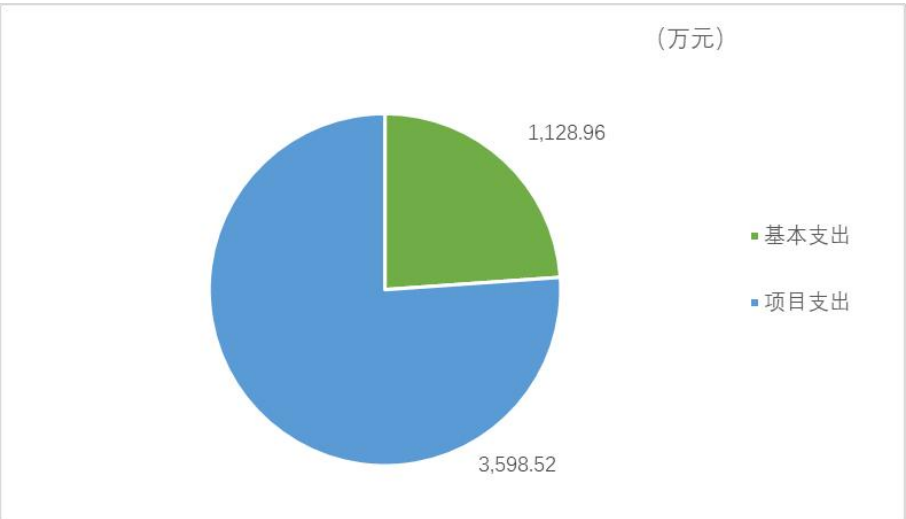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727.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78.51 万元，增长 18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电梯加装和电梯更新、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新增政府性基金 2024 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4.4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5.4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电梯加装和电梯更新、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33.0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2,933.0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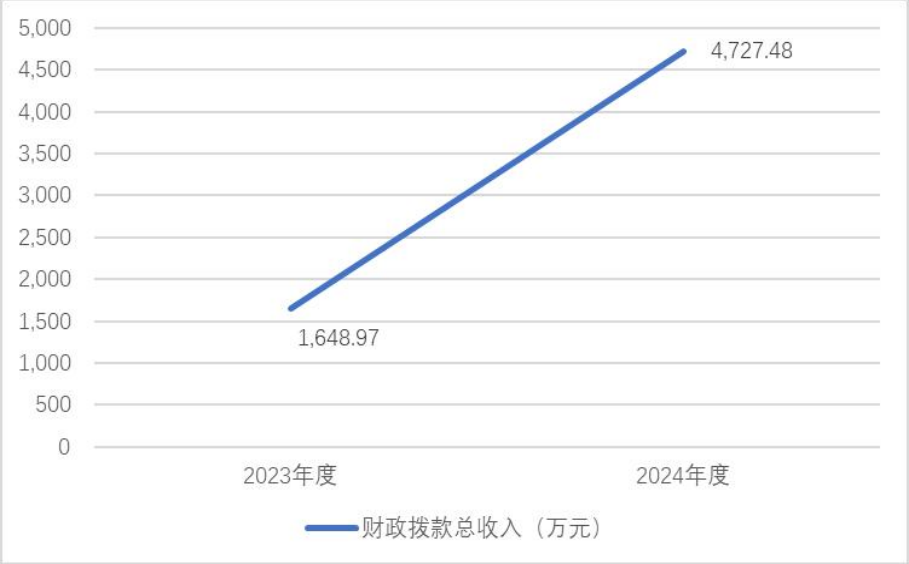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94.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8.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5.46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电梯加装和电梯更新、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整治。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94.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5.06 万元，占 4.7%。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63.31 万元，占 3.5%。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3.城乡社区支出（类）1,346.68 万元，占 75.1%。主要是用于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299.38 万元，占 16.7%。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9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其中：基本支出 1,128.96 万元，项目支出 665.4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购买劳务支出”151.74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和充实聘用

制工作人员力量，为物业管理招投标、业委会工作指导、物业巡查、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指导、维修资金管理等专项工作提供高素质人力保障；“物业管理事务经费”489.87万元，主要成效：完成了前期物业招投标、物业巡查、业委会培训、物业服务矛盾纠纷调解、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保障了中心年度绩效目标的实现；“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经费”20.6万元，主要成效：通过项目经费管理实现维修资金归集管理、使用管理、政策宣传、政策研究、业务标准化管理以及信息化管理，促进维修资金管理工作向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方向发展；“办公设备购置费”3.26万元，主要成效：购置台式电脑等办公设备保障办公需要。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8.6万元，支出决算为85.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中心一划转在编职工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迁移处于停保状态，未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6个月；二是中心一职工办理企业养老保险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时因原所在单位未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上线工作，相应补缴金额未支付给社保部门。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3.31万元，支出决算为6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

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94.57万元，支出决算为1,34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3.6万元，支出决算为8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7月按照文件要求下调公积金基数，导致实际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4.89万元，支出决算为14.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9万元，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

7.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173.4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电梯加装、电梯更新及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专项整治，为年中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8.9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86.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42.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年初结转和结余，本年收入2,933.05万元，本年支出2,933.05万元，无年末结转和结余。具体支出情况为：

住房保障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其他住房保障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933.05万元，主要用于全市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拨付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5.49万元，支出决算为4.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2.7%。较上年减少0.94万元，下降1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市内公务交通出行减少，节省部分加油费；二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活动。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4年无公务接待任务，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与上年度比较市内公务交通出行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无全年预算，无支出决算。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活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5.4万元，支出决算为4.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4.1%；较上年减少0.86万元，下降15.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市内公务交通出行减少，节省部分加油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与上年度比较市内公务交通出行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无支出决算，主要是2024年未安排相应支出。本年度无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4.54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业务外勤工作，其中：燃料费2.3万元；维修费1.59万元；保险费0.6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09万元，无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0.08万元，下降10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活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

修资金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8.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2.8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9.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9.6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33.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无。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665.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绩效自评得分90分以上的项目4个，评价结果优秀率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727.4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目标自评得分90.48分，评定等级均为优，评价结果优秀率100%。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5个二级项目。

1.“购买劳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1.74万元，执行数为151.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聘用劳务人员，完成各项业务工作，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物业管理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89.87万元，执行数为489.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老旧小区改造巡查、物业行业党委培训，加强物业服务质量，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3.“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6万元，执行数为2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武汉市智慧小区星级评定及技术标准服务制定，维修资金稽核审计，提升维修资金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4.“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6万元，执行数为3.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办公设备购置，提高工作效率，加快业务办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

5.“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230万元，执行数为2,933.05万元，完成预算的40.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对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提升小区居民居住舒适度和安全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项目资金指标下达较晚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督促相关部门加速推进施工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高度重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认真做好评价结果的应用和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对上年项目中存在的问题作出整改，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均已完成。

今后，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将加强项目规划，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管理质量，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统筹抓好小区改造和物业覆盖

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扩大老旧小区物业覆盖，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有效提升居住品质。

二、统筹抓好行业监管和安全稳定

开展行业巡查整治，规范行业管理，深化运用前期物业招投标电子平台，加强流程整合和专家管理，优化营商环境，强化物业行业信用信息管理，保障安全稳定，配合落实电动车消防安全、排渍防涝等专项检查，促进行业规范有序。

三、统筹抓好小区治理和业主自治

推进住宅小区公共服务管理评议，激发业主自治活力，升级业主决策电子投票系统，加强培训推广，共同缔造美好环境。

四、统筹抓好资金归集和高效使用

强化便民惠民，指导开展维修资金数据确认试点，确保资金足额归集，实现市区两级交存督办全流程数字化，畅通资金使用，不断优化为民服务。

五、统筹抓好法治建设和改革创新

推进物业领域法治建设，推进物业管理系统提档升级，做好新承接电梯加装、更新工作，持续提升治理能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统筹抓好小区改造和物业覆盖	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扩大老旧小区物业覆盖，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有效提升居住品质。	配合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全年完成新开工241个，完工284个，市级绩效目标完成率142%，惠及7.23万户居民。组织巡查老旧改造工地1490个次，及时下达督办提示函，确保改造进度和施工安全。指导申请各级补助资金逾7亿元，配合推进军队小区改造工作。相关成效被新华社、人民日报、央视新闻等各级重点媒体报道。扩大老旧小区物业覆盖，推进全市物业企业接管社区代管老旧小区覆盖率达96.53%，物业企业接管业主自管老旧小区覆盖率达91.77%，均超额完成市委组织部工作目标。三是配合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统筹指导各区制定措施，动员企业积极参与。配合推进协议签订9110户，6887户老年人家庭完成改造，位列全省第一。
2	统筹抓好行业监管和安全稳定	开展行业巡查整治，规范行业管理，深化运用前期物业招投标电子平台，加强流程整合和专家管理，优化营商环境，强化物业行业信用信息管理，保障安全稳定，配合落实电动车消防安全、排渍防涝等专项检查，促进行业规范有序。	开展行业巡查整治，2024年市区两级累计出动2000余人次，巡查2815个次小区。按照省厅要求积极开展全市物业服务领域“大排查、解难题、暖万家”专项整治，有效解决415个群众急难愁盼的突出问题。规范行业管理，深化运用前期物业招投标电子平台，完成开评标76场，办理物业用房会审41笔，加强流程整合和专家管理，优化营商环境；选取35个小区积极开展前期物业服务标后履约评价试点，推动构建质价相符的市场环境。配合完成物业行政“五大备案”368笔，发送承接查验工作提示函74份，涵盖全市119个新建住宅项目。强化物业行业信用信息管理，公布失信信息162条，红黄牌警示21家企业，配合约谈4家失信红牌警示企业，倒逼企业规范经营。保障安全稳定，配合落实电动车消防安全、排渍防涝等专项检查，指导各区排查出120个存在安全隐患或易渍水小区，督促及时整改。配合指导8个市级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完成整改。全年受理物业服务类信访投诉1444件（其中领导交办件59件），办结率100%，满意率92.45%，接待群众来访183批次。联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合市中院强化诉源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
3	统筹抓好小区治理和业主自治	推进住宅小区公共服务管理评议，激发业主自治活力，升级业主决策电子投票系统，加强培训推广，共同缔造美好环境。	推进住宅小区公共服务管理评议，今年推动全市3274个小区参与评议（新增240个），受理问题23.35万件，处置率99.2%，满意率95.19%。相关工作经验被住建部以《建设工作简报》的形式向全国推介。提升物业服务满意度，将物业服务质量考评与“红色物业星级项目评选”相结合，2024年物业服务质量整体满意度83.93，同比提高0.33，连续5年稳步上升。激发业主自治活力，开展街道、社区和业委会专题讲座42场、走访答疑80场，协助解决矛盾纠纷200余个。在全市16个区开展培训32场，覆盖近万人，开办“酬金制物业管理模式”主题沙龙。升级业主决策电子投票系统，加强培训推广，完成259个物业区域楼盘信息核对，发起业委会成立换届、维修资金使用等公共表决事项326个，有效破解业主大会召开难表决难等问题。
4	统筹抓好资金归集和高效使用	强化便民惠民，指导开展维修资金数据确认试点，确保资金足额归集，实现市区两级交存督办全流程数字化，畅通资金使用，不断优化为民服务。	2024年全市商品住宅归集总量20.23亿元，使用总量3.23亿元；累计归集391.01亿元，累计使用26.08亿元。积极配合落实省审计厅专项审计，起草整改方案，部分问题已立行立改、整改到位。确保资金足额归集，实现市区两级交存督办全流程数字化，运用信用扣分、行政处罚、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申报债权等方式，追回开发企业资金1.61亿元，通过预售资金监管协同把关督促开发企业和业主交存3.96亿元。强化便民惠民，推进落实第39届、40届房交会维修资金财政补贴政策，累计补贴资金8248户、6292.2万元。完成汉阳区黄金口岸、洪山区领秀城项目续交试点工作，续交资金1169.41万元。指导蔡甸区全面上线电子票据。畅通资金使用，指导开展维修资金数据确认试点，形成成果的物业区域占比66%，基本实现维修资金使用全面线上办理。推进解决近700个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房屋漏水、电梯停用、消防故障、外立面脱落等安全隐患。配合做好外立面脱落隐患小区治理超长期国债储备项目摸排，指导江汉区形成初步成果，其他中心城区正在现场调研踏勘。
5	统筹抓好法治建设和改革创新	推进物业领域法治建设，推进物业管理系统提档升级，做好新承接电梯加装、更新工作，持续提升治理能力。	配合推进物业领域法治建设，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配合修订《武汉市物业管理条例》，已通过市人大一审。配合省厅调研房屋养老金、电梯保险等三项制度，参与市局相关工作并形成初步框架。联合市中院解读物业领域法律法规，积极参与“普法网红”大赛。推进物业管理系统提档升级，统筹完成全市物业管理系统融合、数据整合等工作并顺利验收，完成调度中心主副展示大屏系统开发，现已接入 14 个智慧小区物联设备。第一批 5 个智慧小区试点被省厅评估为三星级智慧小区，积极推进第二批 25 个小区试点，研究起草智慧小区建设指引和评价标准。配合新承接电梯加装、更新工作，做好前期调研、现场督导、系统需求调研和进度数据报送等具体工作，配合研究起草系列制度文件，编写电梯加装、更新指导手册、技术导则和工作指南，摸排 2025-2027 年电梯更新项目库，申报 7230 万超长期国债资金纳入中心预算管理，对接市更新公司推进 482 部老旧电梯更新工作，配合完成加装电梯 511 台，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目标任务，均列全省排名第一。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7.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其他住房保障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住房保障支出。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年度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年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综合评价得分90.48分。

表1-1 2024年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	20	10.48
产出指标	40	40
效果指标	40	40
合计	100	90.48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根据预算、决算财务资料，2024年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单位整体绩效资金财政预算9,024.43万元，实际到位9,024.43万元，实际执行4,727.48万元，执行率52.4%。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绩效目标中12个指标达到目标值要求，其中年度目标1有6个指标达到目标值，年度目标2有6个指标达到目标值，具体见下表：

表1-2　2024年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指标一览表

年度目标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小区数量	≥全市住宅小区总数的15%	23.80%	5
			投诉受理量	≥800件	1670件	5
		质量指标	投诉受理处置完结率	≥100%/年	100.00%	5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时间	1-12月	1-12月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巡查小区抽查范围覆盖面	涵盖全市15个区	16个区	10
		满意度指标	反映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处置满意率	≥85%	92.45%	10
年度目标2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短信发送条数	≥60万条	62.945万条	5
			维修资金稽核审计次数	1次	1次	5
		质量指标	武汉市智慧小区星级评定及技术标准服务评价小区比例	≥60%	100%	5
		时效指标	维修资金稽核审计	12月前	6月	5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提升维修资金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比较明显	比较明显	10
		满意度指标	办理维修资金缴交确认事项满意度	≥90%	100%	10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偏低，是因为“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项目执行率低。市财政局对武汉市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国债项目的批复金额为7,230万元，因该项目资金指标下达较晚，且上级部门对2024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工作进度要求为“当年开工、次年完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市2024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包含的482部电梯已全部开工，年内仅能保证试点项目13台电梯完工，其余电梯需要年后继续施工，故该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督促相关部门加速推进施工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024 年度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单位名称：武汉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table>
<tr><td colspan="2">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td></tr>
<tr><td colspan="2">基本支出总额</td><td colspan="3">1,128.97</td><td colspan="2">项目支出总额</td><td>3,598.5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 rowspan="2">部门整体支出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9,024.43</td><td>4,727.48</td><td>52.39%</td><td colspan="2">10.48</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目标 1：（40 分）</td><td colspan="6">通过项目经费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贯彻执行，物业管理政策研究及制度建设，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平台事务性工作，物业管理行业培训、物业管理信息化工作的日常运营、物业统计报表的编制和汇总、促进物业管理融入基层社会治理。</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指标</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小区数量</td><td>≥全市住宅小区总数的 15%</td><td>23.80%</td><td>5</td></tr>
<tr><td colspan="2">投诉受理量</td><td>≥800 件</td><td>1670 件</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投诉受理处置完结率</td><td>≥100%/年</td><td>100.00%</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时间</td><td>1-12 月</td><td>1-12 月</td><td>5</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物业巡查小区抽查范围覆盖面</td><td>涵盖全市 15 个区</td><td>16 个区</td><td>1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反映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处置满意率</td><td>≥85%</td><td>92.45%</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目标 2：（40 分）</td><td colspan="6">实现维修资金归集管理、使用管理、专户管理、增值收益管理、政策宣传、业务培训、政策研究、业务标准化管理、档案管理，以及信息化管理，按照“稳基础、重研究、求突破”的管理思路，促进维修资金管理工作向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方向发展。</td></tr>
<tr><td>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td><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维修资金稽核审计次数</td><td>1 次</td><td>1 次</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武汉市智慧小区星级评定及技术标准服务评价小区比例</td><td>≥60%</td><td>100%</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维修资金稽核审计</td><td>12 月前</td><td>6 月</td><td>5</td></tr>
</table>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维修资金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比较明显	比较明显	10
		满意度指标	办理维修资金缴交确认事项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0.4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低，是因为“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项目执行率低。市财政局对武汉市住宅老旧电梯更新超长期国债项目的批复金额为7230万元，因该项目资金指标下达较晚，且上级部门对2024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工作进度要求为“当年开工、次年完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市2024年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包含的482部电梯已全部开工，年内仅能保证试点项目13台电梯完工，其余电梯需要年后继续施工，故该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督促相关部门加速推进施工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024 年度购买劳务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购买劳务支出</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151.74</td><td>151.74</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6">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聘用人员数量</td><td>≤20 人</td><td>19 人</td><td>1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td><td>≥95%</td><td>100%</td><td>1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聘用人员工资发放</td><td>每月</td><td>每月</td><td>10</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确保中心工作有效实施</td><td>是</td><td>是</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社会公众
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80%</td><td>100%</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2024 年度物业管理事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物业管理事务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
（A）</td><td>执行数
(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489.87</td><td>489.87</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11">产出指标</td><td rowspan="11">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小区数量</td><td colspan="2">≥全市住宅小区总数的 15%</td><td>23.80%</td><td>3</td></tr>
<tr><td colspan="2">投诉受理量</td><td colspan="2">≥800 件</td><td>1670 件</td><td>3</td></tr>
<tr><td colspan="2">各项业务培训</td><td colspan="2">≥2 次</td><td>4 次</td><td>2</td></tr>
<tr><td colspan="2">履约评价试点评审报告</td><td colspan="2">≥5 份/年</td><td>35 份</td><td>2</td></tr>
<tr><td colspan="2">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总结报告数量</td><td colspan="2">≥2 份/年</td><td>4 份</td><td>2</td></tr>
<tr><td colspan="2">电子评标系统维护次数</td><td colspan="2">≥2 次/年</td><td>2 次</td><td>2</td></tr>
<tr><td colspan="2">业委会集中培训场次</td><td colspan="2">32 次</td><td>32 次</td><td>2</td></tr>
<tr><td colspan="2">现场开展宣传指导业主决策平台使用场次</td><td colspan="2">30 次</td><td>108 次</td><td>2</td></tr>
<tr><td colspan="2">巡查老旧小区数</td><td colspan="2">≥150 个</td><td>210 个</td><td>2</td></tr>
<tr><td colspan="2">物业行业党委培训场次</td><td colspan="2">≥1 次</td><td>1 次</td><td>2</td></tr>
</table>

		质量指标	检查专业化物业管理住宅小区个数占各区总数比例	≥15%	23.80%	3
			投诉受理处置完结率	100%	100%	3
			巡查覆盖面	全市	全市	2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时间	1-12 月	1-12 月	3
			投诉受理处置反馈时间	≤15 天/件	≤15 天/件	3
			前期物业招投标标后履约试点评审时间	1-12 月	1-6 月	2
			老旧小区改造巡查工作	12 月底前完成	11 月底前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巡查小区抽查范围覆盖面	涵盖全市 15 个区	16 个区	1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映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处置满意率	≥85%	92.45%	10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90.19%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 年度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20.60</td><td>20.60</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8">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武汉市智慧小区星级评定及技术标准服务制定配套文件数量</td><td>≥2 份/年</td><td>4 份</td><td>7</td></tr>
<tr><td colspan="2">武汉市智慧小区星级评定及技术标准服务评价小区数量</td><td>≥15 个</td><td>25 个</td><td>7</td></tr>
<tr><td colspan="2">维修资金稽核审计次数</td><td>1 次</td><td>1 次</td><td>7</td></tr>
<tr><td colspan="2">短信发送条数</td><td>≥60 万条</td><td>62.945 万条</td><td>7</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武汉市智慧小区星级评定及技术标准服务评价小区比例</td><td>≥60%</td><td>100%</td><td>6</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维修资金稽核审计</td><td>12 月前</td><td>6 月</td><td>6</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维修资金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td><td>比较明显</td><td>比较明显</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办理维修资金缴交确认事项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2024 年度办公设备购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办公设备购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3.26</td><td>3.26</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8">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购置台式电脑</td><td>2 台</td><td>2 台</td><td>7</td></tr>
<tr><td colspan="2">购置多功能一体机</td><td>2 台</td><td>2 台</td><td>7</td></tr>
<tr><td colspan="2">购置凭证装订机</td><td>1 台</td><td>1 台</td><td>7</td></tr>
<tr><td colspan="2">购置档案室设备</td><td>1 套</td><td>1 套</td><td>7</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6</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办公设备购置时间</td><td>12 月前</td><td>12 月前</td><td>6</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
指标</td><td colspan="2">满足办公需要</td><td>是</td><td>是</td><td>20</td></tr>
<tr><td>满意度
指标</td><td>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使用人员满意度</td><td>满意</td><td>满意</td><td>2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继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td></tr>
</table>

2024年度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5年4月30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7,230.00</td><td>2,933.05</td><td>40.57%</td><td colspan="2">8.11</td></tr>
<tr><td rowspan="6">年度绩效目标
（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武汉市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数量</td><td>482台</td><td>482台</td><td>1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按期完成开工完工</td><td>2024年底前全部开工，2025年底前全部完工</td><td>2024年底前已全部开工</td><td>10</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覆盖率</td><td>全市12个区</td><td>全市12个区</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电梯更新小区居民满意度</td><td>≥80%</td><td>85%</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88.11</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因项目资金指标下达较晚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督促相关部门加速推进施工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td></tr>
</table>